

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7 日以非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到九人，实到九人，董事王学军、曹生利、徐德朋、许建华、甘立伟、汪兰英、王正喜、荣健、王猛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《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议程如下：

- 1、审议《关于修订〈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；
- 2、审议《关于修订〈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- 3、审议《关于修订〈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- 4、审议《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经董事会会议表决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- 1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中

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的议案》；

2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；

3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4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调整后，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由 7 人组成，主任委员：王学军，委员：曹生利、徐德朋、许建华、甘立伟、汪兰英、王正喜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七月八日